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7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共同为二级子公司大连泰达环保提供 15,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1.9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70.40%，对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49.7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03.49%，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泰达环保”）向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租赁”）申请融资15,000万元，期限5年，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泰达环保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0 年度为大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34,300 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大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652.96 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23,652.96 万元，大连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 10,647.04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大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9年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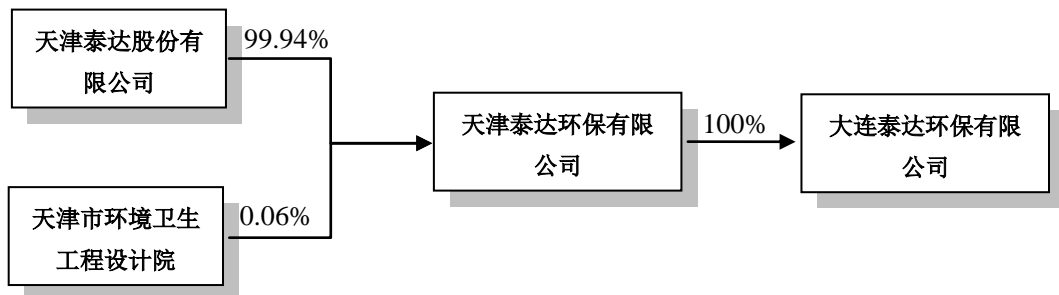
3. 注册地点：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拉树房村西

4. 法定代表人：刘彦博

5. 注册资本：25,000万元整

6. 主营业务：对环保类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管理；对生活垃圾焚烧后的综合利用及电力生产；环保项目投资；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租赁。（以上均不含专项审批）；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0月31日
资产总额	73,345.44	62,193.55
负债总额	32,324.16	18,204.42
流动负债总额	22,075.01	16,849.94
银行贷款总额	31,719.55	17,910.52
净资产	41,021.28	43,989.13
-	2019年度	2020年1~10月
营业收入	10,979.19	10,638.06
利润总额	5,128.88	4,278.05
净利润	3,846.98	2,967.85

注：2019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 截至目前，大连泰达环保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 大连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签署《担保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按照主合同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总额、租前息、违约金、手续费、留购名义价款、损害赔偿金、提前留购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费用。如遇利率变化，还包括因该变化而必须调整的款项。

2. 担保金额：15,000 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自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三个日历年。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 泰达环保签署《担保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按照主合同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总额、租前息、违约金、手续费、留购名义价款、损害赔偿金、提前留购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费用。如遇利率变化，还包括因该变化而必须调整的款项。

2. 担保金额：15,000 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限：自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三个日历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申请融资以保证

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大连泰达环保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0 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 136.00 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1.9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70.40%。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5 日